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7月29日10点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1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柳曼玲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66）。

（二）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5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监会、深交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67)。

(三)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本次增加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 遵循市场公允原则, 定价合理, 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执行, 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7月30日